

恒信移动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信移动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目前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6 日申请股票停牌，并于当天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85 号）。公司分别于2015年12月2日，12月9日，12月16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86号，2015-089号，2015-090号），于2015年12月22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暨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94号），于2015年12月29日、2016年1月5日、2016年1月12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95号，2016-001号，2016-003号）。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拟收购一家文化产业投资公司。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二、公司在停牌期间的工作进展

截止目前，公司已聘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审计机构、资产评估机构。自停牌以来，各中介机构正在抓紧对涉及重组事项的相关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目前已经基本完成了对于标的资产的初步尽职调查，交易方案也在进一步细化和完善。

三、延期复牌的主要原因

本公司原预计于2016年1月26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准备工作尚

未全部完成，重组方案的相关内容仍需要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为保护广大投资者权益，公司已向深交所申请延长股票停牌时间，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1月26日起继续停牌，预计于2016年2月26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四、继续停牌期间各项工作安排

逾期未能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的，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2月26日恢复交易，并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告，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公司将与有关各方一起加快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周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特此公告。

恒信移动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